身而為人是多麼美好的事

蔡宗豪*

「沒有比身而為人更艱難的事,沒有比身 而為人更美好的事。」訪談過程中記錄下這 張,我小心地不讓快門聲打擾到這一刻寧 靜。

早些年我曾經以「報導記者」為目標,到 過一些地方,採訪過一些人,經歷過一些人 生之必要。當時,對於生命有許多困惑,以 為採集、遍尋不同的生命形狀後,便足以貼 近、釐清生而為人這件事。

然而事實證明,人的模樣多元而豐富,自 以為的踏查經歷與結果,根本無法成為生命 的終極答覆,而困惑、疑問、焦慮以及疼痛 仍舊存在。認清上情以後,我抖掉自身諸多 狂妄,也僅能更謙卑、虔誠地活著。

多年後,我沒有如願成為拿相機的工作者,反倒以法律者的姿態,和社會架接起新的連結。我很榮幸也很珍惜能成為律師,這個角色讓我持續有機會接觸許多形形色色及不可思議的人、事、物。執業的日常固然緊

湊繁忙,但在充滿諸多挑戰的狀態中,倒也 能持續發現不少驚喜。

前些時候有機會處理跨國AI案件,面對嶄新領域的變動及不確定性,有焦慮當然也有挑戰的興奮感。歷經多次的跨國會議、各國法規範研究、技術學習等歷程後,似乎更能逐漸理解AI所能帶來的全新輪廓,那樣的震撼某程度擴大了我對於既有生命的認識與想像。AI帶來更便捷的效率、更精準的產出,於此同時,是否將取代掉現有的不少人?那麼擁抱AI與科技進展的同時,身而為人,我們究竟又擁有些什麼?

之前一篇報導標題載明「In the Age of A.I, Major in Being Human」,或許AI時代的到來,我們更要學習如何好好做「人」。是的,如何像AI一般更有效率、能力且專業,同時,保有更多身而為人的溫暖、善良與同理。我想閱讀本期全國律師月刊之際,我們都值得進一步思考。

^{*}本文作者係執業律師,長年深耕於影像創作,影像與著作權是他關懷的主軸,期許能以自身法律專業,為台灣藝文產業拍攝出理想的法律輪廓。作品曾入圍台北國際攝影節新銳攝影獎、新像攝影大賽生活紀實金獎、日本東京國際攝影銀獎、法國PX3、美國IPA評審榮譽獎、Sony台灣α系列攝影獎等。